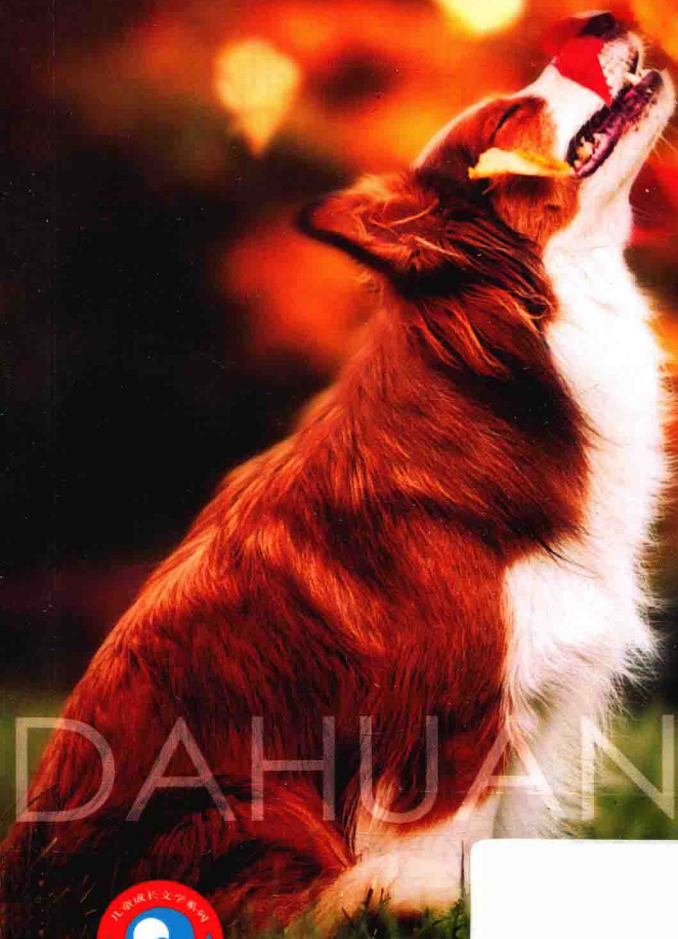


再见 大黄狗

——飞奔天庭

1



通过爱与自由的取舍
领悟成长的意义

黄鑫 / 著

黄鑫以活灵活现的形象、曲折动人的故事
给我们带来别开生面的阅读体验。

——沈石溪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再见， 大黄狗

——飞奔天庭

黄鑫 /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再见, 大黄狗. 飞奔天庭 / 黄鑫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 9
ISBN 978-7-5500-1382-7

I. ①再… II. ①黄…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88021号

再见, 大黄狗 —— 飞奔天庭

黄鑫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王俊琴
装帧设计	方 方
制 作	阮 璐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江西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1000mm 1/16 印张 8.5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 数	10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382-7
定 价	14.0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5-22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 序

在文学作品中，有这样一种现象：动物小说题材往往备受关注，其中优秀的作品也更容易得到读者的认同，因而受到读者的追捧。在儿童文学中，这种现象似乎更明显。从深受孩子们喜爱的卡通形象多是以动物为原型便可窥见一斑。也许你会问为什么，当然也曾经有很多人问过我。我认为原因其实很简单，动物小说这个题材最容易刺破人类文化的外壳和文明社会种种虚伪的表象，可以毫无遮掩地直接表现丑陋与美丽融为一体的原生态的生命。我想这也是为什么众多儿童文学作家，包括本书的作者、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家黄鑫在内，坚持以动物为小说创作主体的重要原因。

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是儿童文学作家黄鑫用了近十年的时间为女儿创作的一套六十万字的动物小说！诧异之余，我忍不住翻看起来。风趣幽默的写作技巧、活灵活现的形象塑造、曲折动人的故事情节一定会给孩子们带来一场别开生面的阅读体验；更难能可贵的是，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传达出了一种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作者将真善美和假恶丑巧妙地通过动物的角色去展现，去诠释；借助发生在动物世界里复杂的矛盾关系，暗喻人类生活中亟须解决的环境问题、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问题，甚至社会道德问题；在拷问人类自私、懦弱、奸诈、贪婪的同时，讴歌感恩、亲情、友情、爱情。这些无不浓缩了一位父亲对孩子快乐、健康、茁壮成长的殷切期盼和美好祝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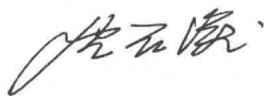
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中塑造了形形色色的动物形象，这些动物承载的无一不是作者对“忠诚、善良、正义”的推崇、渴求与考量。

所以，即便贯穿在整部作品中的悲剧情怀，都显得如此唯美、浪漫、富有诗意——《再见，青蛙》中那只像水晶一般透明的单纯的青蛙，最终幸福地倚在蝎子哥哥的怀里，成为这个世界上唯一一只看到过雪花的青蛙；《再见，狐狸》中那只心地无私的红小狐，不求回报，不计委屈，一心向善，乐于助人，她的牺牲令冷漠的黄小狐感恩至极，并最终用生命保护了“仇人”花鹰，使荒废的家园恢复了繁荣；《再见，大黄狗》一书，作者更是超越现实，凌空蹈虚，将整部作品探触到了魔幻文学的界线。作者凭借天马行空的想象，对十二生肖等中国传统神话传说重新进行拼接，以一种完全“奔放”的创作模式，面对即将成年的孩子们，深入浅出地阐述了与“自由”有关的诸多观念。

触角适度深邃，将教育性、社会性、思想性有机地整合在一起，正是黄鑫的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的独特之处。由此可见，黄鑫是个有担当的儿童文学作家，因为他需要一边创作，一边不停地去了解当下各个年龄段的孩子，了解他们的取向，了解他们的需求，了解他们对这个社会的认知程度和初始的评判标准，而这些唯有用心才能做到。目前中国图书市场上还没有一套系统的、可以伴随孩子们生理和心智共同成长、并为之量身定制的儿童文学作品，愿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能开好这个先河，在国内扛起“儿童成长文学”这面大旗！

儿童文学这片丰茂的原野上，只有属于自己的脚印，才是最清晰，最深刻，最引人注目的。祝福黄鑫，并祝愿他的这套“儿童成长文学”系列动物小说能伴随孩子们健康成长！

是为序。



2015年6月1日

目 录

001.....	引 子
003.....	第一章 升 天
021.....	第二章 鏖 战
044.....	第三章 升 迁
062.....	第四章 联 欢
086.....	第五章 破 规
108.....	第六章 谋 反



.....引 子.....

狗也是有尊严的！

我蔫了吧唧地趴在狗窝里，舔着伤口，清高地想：像我这样一条从小在主人家中养尊处优、遍体金黄的良种看门狗，总该有点尊严吧——刚才，男主人用一条锈迹斑斑的铁把家什，将我好一顿胖揍。这次人家是真下了黑手，绝不同于以往只拿根婀娜多姿的柳条远远比划比划完事儿。

我的罪名，是咬伤了村子里一条名贵的腊肠宠物犬。其实一直以来，村里的哥几个都会利用玩耍之便，隔三岔五地将这小子拿来练练牙口，如此爽口的品种，谁不咬谁遗憾哪。只是这次我没把握住分寸，下嘴狠了点。问题的严重性在于，这是富贵人家的狗！估计，这是该村有史以来发生的最骇人听闻的大案了：富人家的宠物犬被穷人家的看门狗当街咬得鲜血淋淋——其轰动效应绝不亚于富人被穷人当街咬得鲜血淋淋。所以，接下来发生的所有的事，都是我活该。

先是富人的亲儿子抱着受伤的“干儿子”，一脚踹开俺家大门，后面尾随着哭成了蜜桃眼的富人老婆，再后面定然是怒气冲冲的富人了。蜜桃夫人完全失去了往日的雍容，疾步冲到我温馨的小窝旁，一手指狗头，一手拍胸口，空洞地干号着，还大口大口地呼吸，像条刚刚离水的鱼。



这年头拼爹失利带来的不良后果极其严重，但为主子辩护的本职却是丢不得：一狗做事一狗当，你家“腊肠”是我下的手，与主人无关，要杀要剐，悉听尊便！后面的男人见状，竟高声朝屋里喊道：“你家的狗是不是疯了，咬伤了我家的宝贝，不但不认错，还敢这般狂叫！”老主人已披着外套从屋里连滚带爬窜了出来，就差给人家跪下了。

也没费多大工夫，我的罪名便被正式罗列得有板有眼：残暴不仁，坑兄害弟，咬狗不看主人……按“蜜桃”的话说：这条疯狗，够拉到菜市场活剥半个小时的了！我家主子毫不怠慢，先把眼睛弄得跟我的眼睛一样红，然后随手抓起一根木棍——但犹豫了片刻，还是丢了出去。我正心中一热，感动不已，人家手中却已迅速换成了铁棍！

整个操练过程，我始终咬着牙，没有躲闪，也没有吭声。酷刑持续了个把钟头，直到富人一家的怨气消弭得干干净净，瘫作一团的我才像块废旧抹布，被随手丢进了狗窝。

我确定狗是有尊严的！

时间过去了三天三夜，我始终倔强地汤水不进，任女主人捧着再鲜美的肉包子、用再动听的声音规劝，老子眼睛都不会睁一下！我感觉越来越困。我想我是发烧了，我老是做一些乌七八糟的梦，总梦见一些个冤魂，有窦娥、屈原、岳飞和大禹他爹……后来，我就深深地迷恋上了做梦。对，夜以继日地做梦！尤其白天，哪怕偶尔清醒都成了我唯恐避之不及的灾祸，我会立马强迫自己把眼睛闭上，迅速睡去！

就是，白天与我有什么关系——白天冷冰冰的家，与我有什么关系！白天冷冰冰的人，与我有什么关系！白天冷冰冰的世界，与我有什么关系！

天快亮了，我该睡觉了……

第一章 升 天

1

主人得道了！

天刚蒙蒙亮，我趴在鸡窝门口，与一只叫“光明”的公鸡聊得正欢。

其实，光明公子尚算得年轻，只是鸡毛脱了大半，显得老态龙钟了点。说来可惜，在“光明”成为“光腴”之前，这小子还是趾高气扬了些时日的，在那个没钟没表的年头，每天准确的鸣叫，的确帮了这家人的大忙，甚至一度被主子奉若神明，整天儿好言好语、好商好量、好吃好喝伺候着，我们一干奴才家畜无不羡慕得要死，老远便会“光明使者、光明使者”地景仰不已。小家伙却每次挺着胸脯、踱着方步，瞧都不瞧我们一个正眼，除了几只母鸡，也很少见到他与其他禽兽进行实质性的交流。

好在旺运不长，这厮贵宾待遇没坚持半年，一场H1N1下来，嗓子便哑成了破锣，鸣也打不出半个，活脱脱出落成了一个垃圾闹钟。再后来，光明嗓子没恢复，却因为大量偷食止咳药丸，落下了严重褪毛的后遗症。大家晓得，近期，我也时运不济——比隔壁王二麻子的脸



还坎坷呢。所以，才会在人人都忙着落井下石的时候，与这只“落魄白条”彻夜沟通得热火朝天。

这时，我们忽听得凌空一声炸雷！没过多久，便有一束刺眼的白光直插男主人房顶！我俩正担心，自家主子别是干了啥伤天害理的事，给雷劈了吧，却抬头瞧见，老小子正笑逐颜开地团坐在一只箩筐里，徐徐上升呢。筐上明显印着四个大字：成仙专列。男主人姓孙名武，笃信教义，天天修炼，啥活儿也不干，至于进程……我们可以从分居多年且满腹牢骚的女主人嘴里，了解得一清二楚。自从去年同村的张果成仙后，孙武同志就进入了最后冲刺的关键阶段，现在看来，必是大功告成了。

说话间，云层里又徐徐滑下一只箩筐，却贴了另外四个大字：家畜随从。我和光明会心一笑，赶紧跳了进去！屁股还没坐稳呢，便感觉一大一小两只黑影相继窜了进来，定睛一看，一头猪，一只猫。猪叫大蓬，猫叫十三，都是主人的宠爱之物，好在彼此算不上嫌厌。四个畜生心照不宣，同时伏下身子，静等着箩筐上升。万般期待中，那束温暖而可爱的白光，终于再次泻了下来！正当“驴友”们满心欢喜之际，箩筐却像只落进蜘蛛网的苍蝇，向上猛蹿了几下，便静止不动了。

我们把大小不一的脑袋慢慢探出筐沿，狐疑地四下张望着……一只蝴蝶个头的小精灵，不知何时落在了我们头顶的绳索上：“诸位，不好意思，超载！你们四个是剪子包袱锤呢，还是三人合伙，扔下一个去？”

我与公鸡和猫异口同声地建议：“剪子包袱锤！”

猪大蓬低头看看自己毫无胜算的剪刀蹄子，眼神非但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黯淡，反而流光溢彩：“天使官，有件事我本不想张扬，但既

然到了这个分上，就不得不说了。你们军方有位高层，叫天蓬的，你应该略有耳闻吧，我们是近亲，至于多近，我不便透露，反正主人这次升天，就是我托他老人家打通的关系。让不让我上，您看着办吧！”

猪头说完便一屁股坐下，翘着猪蹄子，不再言语。

蝴蝶还未置可否呢，猫十三便缓缓站起身，甩了甩额头的几缕乱发，自腋下拈出一团纸条，缓缓展开，嘴里念叨着：“还以为用不着了呢……呸，主人的亲笔留言，大家都是文化人，就不需要我逐字逐句地解释了吧？”

纸条虽然拿倒了，但我们还是迅速辨别出了上面清晰的八个大字：位列仙班，此猫特招。认识这么多年，我的确没像此刻般强烈地想过，如何把猫十三的刘海一把扯个精光！公鸡却相对“大气”一些，只是不太服气地扭头找到蝴蝶：“天使同志，这刚刚得道成仙的凡人，有权自主招生吗？”

蝴蝶庄严地点点头：“有名额！”

光明开始死乞白赖地一屁股坐下：“反正按历代习俗，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是老规矩，我与哮天，坚决不能下！”

哮天，正是鬍狗的名字。我留恋了一眼极有可能迅速发展成死敌的三个战友，然后转向愁眉苦脸的老仙差：“天使哥，天庭对随从成员，有何限制吗？”

大蛾子撇撇嘴：“当然，天庭规定，随从成员的总重，必须少于……或等于一头驴。”

我再狡黠地问：“有没有标明，是头什么驴啊？”

“驴就是驴，还分什么驴，不就前几日张果老仙牵上去的那头驴吗？”



我哈哈一声笑，故作渊博状：“大师，您久居天界，定然不了解凡间俗事，没错，如果您按张果家的那头小毛驴来计，我们的确超重，但您看这头……”我一指正在驴棚里打盹的骡子，“按这头驴的标准，我们的重量，还差得远呢！”

天使的神情瞬间凝重起来，看得出老小子这次摊上难题儿了——我们四位轮番斗了三局地主，才听他长叹一声：“那我就与同事们试试，但有一点，我首先说明白，升天的通道一旦打开，地狱之门也是同开的，地狱的引力可是大得很，我们自然会尽力拉你们上去，但如此重量从没试过，一旦体力不济，大家会有堕入地狱的危险，到时，诸位可不要后悔啊。”

我们想都没想，齐吼一声，赌了！

2

神仙的乌鸦嘴，果然是开过光的——贼准！任凭头顶上的四只蝴蝶个个累得脸色酱紫，翅膀也扇成了螺旋桨，依然阻止不了一筐子动物慢慢向地狱滑去！

正在此时，从雾门边的深邃处，传出了两声厉鬼般的惨叫！咯咯……寂静的箩筐内终于有了点响声。我纳闷地瞄了瞄诸位——哦，噪音来自于猪牙呢！还是神仙心存仁善，老天使开始轻轻抚摸着猪头，柔声安慰道：“这位猪老弟大可不必惊恐，刚才吼叫的，正是镇守一层地狱的红蛇鬼怪，据说人家是不吃猪肉的！”

“不吃猪肉？高老庄来的？”猫十三还真是位不耻下问的主。蝴蝶也配合得相当耐心，解释道：“据说，此怪生前是天庭一灵蛇，主子正是四大天王之一的广目天王留博叉，想必老留与天蓬元帅交情不

浅，所以这孽畜爱屋及乌，顺便戒了猪肉也未尝不可。”

猪头正要再哼唧什么，天使又发起了狠话：“眼下，这的确是唯一可行的办法，否则，再过片刻，大家冲破这层雾门，里面每一层驻守者，都是吃猪不吐骨头的恶魔哇，到时，就算主人真有心救你，估计猪毛都寻不到半根了。”

猪大蓬终于不再言语。我瞅瞅筐外迅速上涨的雾气，知道形势已迫在眉睫，不由心急如焚。结果，就在雾气漫到筐沿的关键时刻，猪大蓬同志愣是一个跟头，翻出了筐外。箩筐重量骤减，在四位天使的努力下，立刻如流星般窜向了天庭。

众人开始默不作声，估计都在努力回忆着蓬蓬平时对自己点滴的好。素材刚搜集了一半，忽然感觉筐子一顿，头顶上传来了机长如释重负的叫嚷：“各位旅客，天庭到了，请下筐！”

众人赶紧撇了猪头，激动万分地趴着筐沿，睁大眼睛，尽情欣赏着所有地球生物都梦寐以求的天堂景观……呃——哥儿们，进过农贸市场吗？就是农村的小商小贩每隔固定的几天，就会聚在一起进行私下交易的那类场所：鸡飞鸭跳、牲畜乱窜、污秽横流、嘈杂不堪！此时，我们面对的，绝对是一个标准的、大型的、管理还不怎么规范的农贸市场。

我们在箩筐里足足愣了半天，直到老蝴蝶在脑后扇着翅膀不停地催：“赶紧下筐，赶紧的，我们这还忙着呢，下一趟又得晚点！”

把守门口的，是两只黑熊。其中一只伸腿挡住我们的去路，动作粗鲁，神态傲慢，语气也算不上和善：“新来的吧，登记去！”

往旁边走不远，果然有张挂着“随从登记处”铭牌的小桌，桌上一摞表格，正有一只卷毛绵羊弯腰凸腓地趴在桌上填表，绵羊身后还有几百头品种不同的家畜在排队等候，我们自觉地呈纵“一”字形排



开，接在了一群家鸭后头。

过了大约一炷香的工夫，忽听脑后的猫十三狂叫一声：“主人，主人，我们在这儿呢！”

顺声望去，果见我家主人正同一年轻俊俏的后生在“市场”边缘四处打量，听到猫叫，抬手朝这边一指，旁边的青年赶紧快步走到门卫处，耳语了几句，然后一招手，嘴里喊着：“孙武的家禽随从，不用登记了，进来吧！”

3

过门口时，一对狗熊齐刷刷地朝我们弯了弯腰，这使我猜度到主人旁边的帅哥定然是个有身份的神物，果不其然。老孙先是指着我们逐一介绍，然后手掌一反，托着才俊：“这位是杨二爷，先辈是天庭的重臣，如今成年在即，正与我同在成仙班一起学习……”

原来主人得道后，正式成仙前，需要进一个名字叫“成仙班”的天庭教育机构深造一番的，这可能就是凡人们常说的“位列仙班”吧。仙班的成员，成分不一，有得道的凡人，有成年的神仙后人，有得了大赦的佛家犯罪分子，还有一小部分作出突出贡献的妖魔鬼怪……但唯独没有家畜随从——我们“脱俗”的场所，正是眼前的农贸市场，在这儿呼吸上个把月仙气，体内的俗气自然会消失殆尽，身体也不用再依赖五谷杂粮就可保持一辈子的皮毛油亮、体态丰盈了。

主人介绍完这一切，便急匆匆挽了杨二回课堂去了，还解释说班主任菩提老师是个异常严厉的主儿，连班上的神二代和体育生那帮儿刺头都望而生畏……等我想起猪大蓬的事，再仰头寻去，二位大仙早没了踪影。

第二天，我们就发现，市场毕竟是市场，绝对是个可以任意交易的场所，而且惊奇地发现，凡间的东西，在这儿都是至宝：公鸡的空药瓶子，就换了一坨可以充饥的棉花云，还挑剔地选了草莓味的；我的一条破旧狗链，换了一块七成新的小排量筋斗云，这东西速度极快，我只念了一半提速口诀，“咻”的一下，就已经看不到南天门口那座高耸的牌楼了；猫十三最有头脑，一只铜质发夹，交易了几包鱼干和一块质地纯正的东海水晶。可惜，鱼干属于违禁品，被熊保安没收了，说是下界时归还，但没开收据。水晶的妙处却很多，可以变云变雨变彩虹，只是黑猫对“天气预报”热度不高，新鲜劲一过，便拿水晶给我把玩，然后想换我的二手交通工具。

我没同意，水晶也没还他。

当时，我和黑猫手头值钱的物件，基本换成了一堆不能入口的天庭玩具；公鸡艰难地咽下最后一口苦瓜味的棉花渣子后，所有的家当，也就只剩摇曳在尾巴尖上的那根鸡毛了——他刚与隔壁的书贩子达成协议，用这根鸡毛换一套烫金的小版本《无字天书》，以了却自己多年趋之若鹜的收藏梦想……后来经过鉴定，那只是一擦空白的天庭公用信笺而已。

综上所述原因所致，那段小日子，我们过得极其有个性——天天被“饥寒、劳累、病痛、孤寂、空虚”轮番伺候着，煎熬足足持续了半个来月。

第二次见到主人时，我们的身体，已经轻得像一片可以任意在微风中徜徉的羽毛了，这应该就是脱俗成功的标志吧。老孙仙风道骨地戴着毕业帽，满眼欣喜地望着我们，由衷地乐。我正全神贯注地想着心事，一不留神被主人拽下云端。“哮天呐，借一步说话。”

我立马一个箭步，紧随主子身后，来到广场边沿的僻静处。老孙



开始不停地抚摸我的头——主子这类动作，大都带不来什么好差事：

“哮天哪，我知道，这一行随从中，你是最忠心的，所以，有个小难题，想跟你商讨一下。”

我瞪大了眼睛，尽量显得全神贯注，以对得起这庄严的身份。

“上次与我一起的杨二，还有印象吧，这小子身份可了不得，据说是玉帝的亲外甥，咱若攀上这高枝，前途无量啊！班上几个后台不是很硬的，都在拼命巴结这杨二，只我知道的，就有个叫老沙的和尚，送了杨二一把祖传的三尖两刃神锋戟，其他还有送缚妖锁、照妖镜、八爪龙纹黄袍的，总之都是一等一的宝物啊！”

接下来，果然就入了正题：“可惜，我老孙是一件也拿不出来啊……哎，不过，这小子对狗特别感兴趣，上次他看你的眼神，你是没注意，那叫一个恋恋不舍呢！”

我突然预感，自己可能没有必要展示筋斗云和红水晶了，那根本改变不了主子执意拿我垫脚的决心。最终证实，我还真没误会谁——接下来，老孙头用了大量夸张煽情手法，长篇赘述着杨二当初对我一见钟情、相见恨晚和爱不释手，直到连我自己都坚信不疑地认定，杨二会像期盼初恋一样盼望着与我再次会面，并山盟海誓生死相依……

自打脱俗成功以来，我已经很久没有享受到如此揪心的感觉了。我用了一炷香的工夫，才艰难地把自己的表情和语气修缮得平静如常，并开始频频点着狗头——傍上玉帝近亲，毕竟不是什么难以接受的事。我麻木的脸上，毫无表情，自始至终，我都没反驳什么，没提任何条件，也没说任何谁离不开谁的话，只是一味应允下来。

望着孙武雀跃的背影，我感到有颗跳动的心，碎了一地。

杨二这小子，还真是个彻头彻尾的爱狗人士。

整个上午，他都像伯乐遇到了千里马一样，如痴如狂地摸我脑袋挠我脖子捋我尾巴，我却基本无动于衷，径自埋头继续吃我香甜可口的狗食。

新主子见我吃得欢，又取来一只蟠桃榨成汁，泡开一包压缩棉云，倒入我的狗盆。杨二心细，说起话来也嗲声嗲气：“哮天啊，多吃点，刚开始脱俗的神仙，都是靠棉云充饥过渡的，这蟠桃可是缺货，平常仙家都吃不到呢，我这专门去王母后宫偷来给你尝尝，可以增强你的元气，味道咋样？”

我拼命地吧唧吧唧了嘴，以示满意……打第一个饱嗝时，我忽然想到一路同行的猫十三和公鸡光明可能还瘪着肚皮呢，赶紧扭头问道：“二爷，有袋子吗，我那俩哥儿们都清水锅里泡好多天了，剩下的棉云，我想给他们送点去。”

杨二微微一笑：“你小子还挺仗义，正好等会儿要去大殿参加分工大会，估计他们也要到场，不过，打包却是不行，随从吃蟠桃本就有违天规，再大摇大摆地提到大殿去，太张扬了。这样好了，等分工活动结束后，你带朋友们来圣母阁饱餐一顿，不就得了！”

我感激地点点头，忽然又想起了正在地狱度假的猪大蓬，那厮估计也十有八九修炼成“瘦肉型”了，正要再次开口相求，却忽然传来三声钟鸣，杨二一拍我的狗头：“走走走，集合了，这次会议可是关系着我们的命运，耽误不得。”

我赶紧唤出筋斗云，载上新主子，一路绝尘而去。

同样是人头攒动，凌霄宝殿可要比南天门规范得多——人人按标

